

金瓶梅

孟超著

人物论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金瓶梅 人物论

孟超著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一九八五年·北京

出版说明

《金瓶梅》是我国古典文学中反映明代社会的一部著名的现实主义的巨著，并且是我国第一部由个人创作的长篇白话小说。几百年来，这部作品虽曾被列为“秽书”、“禁书”，但仍在民间广泛流传，并受到明清及现代一些著名文学家的高度评价。鲁迅先生评论此书说：“诸‘世情书’中，《金瓶梅》最有名。”郑振铎说：“如果除净了一切的秽褻的章节，它仍不失为一部第一流的小说，其伟大似更过于《水浒》、《西游》、《三国》，更不足和它相提并论。”郑振铎又说：“它是一部很伟大的写实小说”，“表现真实的中国社会的形形色色者，舍《金瓶梅》恐怕找不到更重要的一部小说了。”这部作品还被译成十多个国家的文字在外国出版，将这部作品介绍给各国读者。

这样一部名著，过去曾有过多种研究专著，而全面论述这部作品中众多人物者，到目前为止，孟超这本《金瓶梅人物论》还是仅有的一部。孟超这部著作是一九四八年他在香港居住时写作的，同年九月九日至十一月七日在香港《文汇报》连载，署名“南宫生”，原题目是《金瓶梅人物小论》，并配有著名画家张光宇画的插图五十多幅。这些文章在我国内地报刊上没有发表过，也没有出版过单行本。因此本社特予出版。

本书请常君实同志校阅整理。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一九八五年十月

目 录

一、千古悲剧人物潘金莲·····	1
二、风云人物春梅·····	8
三、贵族世家的谜底林太太·····	13
四、豪门策士王婆·····	18
五、得钞傲妻儿的常时节·····	23
六、顶窝补缺的如意儿·····	28
七、主仆同槽的贾四嫂·····	33
八、西门庆手下败将蒋竹山·····	37
九、处世能手孟玉楼·····	42
十、西门庆的接种后代孝哥儿·····	47
十一、郑爱月儿巧施连环计·····	52
十二、冒充光棍的花子虚·····	57
十三、正统思想与爬高心理矛盾下的宋惠莲·····	62
十四、做干儿子有份的王三官·····	67

十五、旁观者“清”的迎春·····	71
十六、帮闲的祖师爷应伯爵·····	77
十七、因色、因财、因子嗣而牺牲的李瓶儿·····	82
十八、奴才变主子的玳安·····	87
十九、末代英雄李娇儿·····	92
二十、韩道国的衣食荣辱·····	97
二十一、第一夫人吴月娘·····	102
二十二、西门庆衣钵传人陈敬济·····	107
二十三、一生失意孙雪娥·····	113
二十四、干女儿李桂姐·····	118
二十五、相夫有“道”、持家有“方”的王六儿·····	123
二十六、人下人秋菊·····	129
二十七、豪门领袖西门庆·····	131
二十八、西门庆“万岁”！·····	141

（《〈金瓶梅〉人物论》代跋）

一、千古悲劇人物潘金蓮



潘金莲是清河县南门外潘裁缝的女儿，排行六姐。父亲早死，被妈妈卖在王招宣府里学习弹唱，王招宣死后，她妈妈又把她争将出来，转卖给张大户做了丫头，张大户收房作妾，而大妇不容，又把她嫁给了卖烧饼的武大郎，事实上还是张大户的外室。武大郎既矮又丑，但他的弟弟武松，却是一个打虎的汉子，金莲爱慕不遂，便被西门庆勾搭上了，于是害死了武大，嫁给西门庆做了第五房妾。在西门庆家里，私仆受辱，争宠争财，等西门庆死后，更私通西门庆女婿陈敬济，结果，被赶出来，为武松报兄仇所杀。

“淫妇潘金莲”，这五个字似乎早已成了千古定案了，论其平生，嫁了好多次，偷了许多人，谋害过本夫，挑拨过无数的口舌，至于献媚，争宠，嫉妒，淫荡……各种事实，载满了《金瓶梅》全书，好像一概都是她无可辩驳的罪名，而千百年后还遭到万人唾骂，做了人们嘴巴上示众的标本，永远不得超脱，永远不得翻身，大约这也算活该的报应哩；可是我们如果仔细地深思一下，潘金莲是不是天生的坏坯子？在什么环境产生这样的人物？她是什么出身？她是什么身份？她遭受了什么际遇？她怎样地对付着她的生活？她凭借了什么活着？她为了什么遭到了惨死？这些问题一一地回答起来，就不那末简单，但因为这些，她才能成为《金瓶梅》中主要的脚色，也才是《金瓶梅》里边被糟蹋的最厉害的一个，被迫害的最残酷的一个，所以说她是千古悲剧人物，也并非武断了。

潘金莲是裁缝女儿，不是豪门贵族，父亲死了，妈妈穷得无法为生，谁叫你穷呢，活该！但如果不在这种社会底下，做工种田作手艺，那一样不可作女人谋生之道；不必说这些生活在那时未必可能维持母女二人，即系能够，到底不如吹打弹唱，替有钱有势的人当奴作婢来解闷消愁。

于是，亲生女儿做了本店自选的货品，出卖出去，也是“光明正大”的交易，卖主固然在她妈妈，而谁开辟了这种人的市场？是那一个创下这种人的买卖？没有买的，那有卖的？从这时候起，她已经开始失去了她独立做人的人格了。

即使是失掉人格的货品，那末从王招宣府再转到张大户家，换了换柜台架子，似乎没有多大不同，而况在王招宣府经过了一番精工细琢，学上了不少的本领，那就有了“升格”收房的资格了。收房是介于婢妾之间，但在人格上无提高降低的差别，然而，收房之后，卧榻之上就侵占了别人的床席，于是还能不被打发出来，象洒在垃圾堆似的交付给了武大郎，这样表面上是武大娘子，暗里却成了张大户的外室，即使是货品，也成了一半明不暗又明又暗的半私货了。这便是潘金莲行不由己无可奈何的身份呵！

本来女人市场上也有特殊的际遇，常言说“不重生男重生女”，冤贩的好，也许她可能做贵妃，当皇娘，也可以飞上枝头，作了凤凰，升到一人之下万人之上，只凭了那条不紧的裙带儿，“兄弟姊妹皆列士”，还能养不起一个妈妈吗？然而她没遇着这样更阔绰的顾主；再其次生在大门大户，平买平卖，给豪家贵族做了正式的娘子，即使晚间偷人，白天还会有人捧场，挂匾，受到皇家的封赠，如林太太就是一个例子，潘金莲又没这样的好出身；她不是猫儿狗儿；她也有求

金瓶梅人物论

独立人格的念头，于是她挣扎，她反抗，可是她是一个野生的女子，只受过吹打弹唱妓女式的训练，并没有得过封建“品德”的陶冶，她不晓得爱小叔是违反“伦常”的，迷恋着武松，但吃衙门饭的是“懂得”“法理”的，又怎么能不触了霉头呢？这又不得不退而求其次，在西门庆爱的勾搭调摆之下，移情于有势有力、风流年轻十倍于王招宣、张大户的人物了，可是她那里能明白到西门庆仍然是王招宣、张大户的化身，而且尤甚于他们呢？

说到潘金莲毒死武大郎，这似乎是十恶不赦的大罪了，可是，这中间还有一个微妙的线索，仍然离不了封建剥削，仍然离不了拿女人做买卖经的套调，张大户供给了武大郎卖炊饼的本钱，武大贡献了名义上的妻子，这用不到白纸黑字画押盖印的口头契约，就限制了潘金莲的自由，就做成了他们的生意，就规定了他们金钱支配下的主从关系，武大郎不曾提张大户的奸，是因为有着这种协约；但当张大户死后，武大郎虽然被赶到了紫石街另立门户，绝了炊饼的本钱，可也算收回了“妻子”的主权，谁知道这时候平白里又出来了个西门庆，他与武大郎是没有经济上的主从关系的，因此武大郎要捉奸，而潘金莲也正在企图着争取自己的主权的时候，就不能不置武大郎于死地了。我常常想：假使西门庆也照样地花上炊饼本钱及金莲身价，武大郎依然会在财势之下，牺牲金莲和他建立经济上的主从关系的，那末死的不会是武大郎，而被出卖与被收买了的，怕还是潘金莲吧！从这里看潘金莲，何尝有人的价值，而只是供别人糊口的“炊饼”而已。

金莲嫁给西门庆，确定了妾的地位。然而在西门庆以女性为玩具的心眼里，久而不新，而况家鸡不如野鸭！他拉拢

了李桂姐。丢开了潘金莲，由你去独自个儿困守空房去吧。在潘金莲方面，挣扎余意未尽，反抗的热情不浓，这样便恋上了琴童儿。按理说婢妾奴仆，门当户对，可见她却忽略自己身体依然还不能属于自己，而只是西门庆个人的私产而已。西门庆的皮鞭打在她的身上，正说明奴隶主的权力发挥到最高阶段。威临着一个被蹂躏着的绵羊。正告诉了她：看你还挣扎也不！看你还反抗也不！看你还企求着独立的人格也不！

于是潘金莲不能不就范了。如果说她改变了生活方式，倒不如说她从这时候起，才真正懂得了所谓“人家人”的妾妇之道哩。她撒娇献媚，她争宠争财，进一步地帮逼瓶儿，怀嫉惊儿，计害惠莲，收服如意，更培植了一个春梅，做了自己膀臂。这样，野性精神消失殆尽，而只剩下一个被人千古痛恨憎恶的狠毒淫荡的肉身。她才站得住脚了。但如果拿这些做了她的罪名，那还应该问究竟孽由谁作？淫由谁起？挣扎反抗既不可能，不如此，又要她如何地存在，如何地耻辱活着呢！

西门死后，从金莲身上承继了丈人衣钵的是女婿陈敬济，在陈敬济也许只是恋迷了金莲的色情；而金莲呢，我们从她热恋武松起，经过了偷琴童儿，发展到对陈敬济的献身，如果说是偶然的，倒不如说是有意，以嫂对叔，以上对下，以尊对卑，她是一贯地蔑视着所谓伦常的假幌子，她对封建的樊篱是表示了敌视的态度的。但怨毒已深，暗箭愈急，直到秋菊泄露幽情，她又被赶出了西门家门。在这中间有一段关于王潮儿的插曲，那只是一个不重要的场面，但离开西门家，还没有谁来领受这份货色的时候，也许正是她暂

时获得了独立人格的一刹那吧，那末，谁又管得着这些呢。可是，我们还不能忘记了王婆眈视在旁，这还是有限度的。而况，不久就是武松杀嫂，“英雄”的白刀子插进了一个受尽迫害的弱女子的胸膛里。别看武松曾血溅鸳鸯楼，杀死过张都督，大闹过孟州道，拳打过蒋门神，都是表示出反抗封建力量的杰作。但在潘金莲身上，即使说替兄报仇，但无论如何总脱不了是替封建力量做了刀斧手执刑人的，于是潘金莲便凄凉地结束了她的一生！

总括起潘金莲的整个的生命过程，从被她妈卖出之后，是受着王招宣、张大户、武大郎、西门庆的迫害，甚至于王婆、秋菊等人的帮凶，一直到武松的惨杀，不断地在蹂躏践踏之中过着生活，没有那时离开别人的手，没有那时曾得到自己独立人格的存在，虽然也曾挣扎过，反抗过，到底杀不出封建势力的重围，这怎能笼统地就以“淫妇”定她的罪案呢？！如果说她是有罪的话，我想那只有因为：谁叫她生在这个社会，谁叫她下生在小门小户的穷裁缝家，谁叫她做了一个不足轻重的女人呢？然而这些也正是造成她的悲剧的总因了！



二、风云人物春梅



春梅是潘金莲屋里的丫头，长得俏，生得聪明，被西门庆收了房。同时，她高傲、好强。西门庆死后，因为碰了潘金莲和陈敬济的奸情，也加入他们一伙；后来事败被逐，却能毅然离宅，嫁给周守备做妾，并且生子，扶正。在周守备府，她听见金莲惨死，使人埋葬了她的尸体；又救了陈敬济，假作姑表兄妹，续了旧情，替他娶妻葛翠屏。还曾以贵客的姿态，去过西门府上，凭吊过旧家池馆，最后一帆风顺而死。

春梅姐的出生来历，父母家世，不但在《金瓶梅》中是缺少了这一笔，恐怕连她自己也只知姓庞而已，其他种种，一概模糊不清。实在说，这也毫不足奇，有钱有势人家的女儿，绝不会卖给谁家当丫头，做婢女，那末仍然和潘金莲一样，出身小门小户穷苦人家，甚至于连个当裁缝的爸爸都没有，这是可以断言的；可是，她不失为《金瓶梅》中主要脚色，而且西门府上丫头仆妇大大小小不知多少，只有她才配和金莲、瓶儿两位“家主婆”鼎足而三，成为命题人物；固然她是具有了另一种性格，与众不同，但主要的还在于她际遇好，碰到一些优越的条件，如是一帆风顺，成就了那时节的风云人物。

春梅姐因为俊俏，聪慧，得天独厚，又加上喜遮浪，善应对，这些耳熏目染的后天的教养，所以她才有被西门庆抱在怀里的“幸运”，才有被潘金莲引为助手的资格，不然，如果她面孔丑陋，粗手笨脚，还不是和她同等身份的秋菊一样的，挨打挨骂有份，送寒送暖无缘，而终是个灶下货而已。

可是，她既然得沾雨露，幸邀恩宠，因为不曾象潘金莲那样一出场就送东送西，转了好几个户头，遭了不少的揉搓。所以她志高气傲，敢于通过金莲，激打了孙雪娥，敢于正色防邪，辱骂了李铭；敢于和刚受宠的如意儿，为了争棒槌拌嘴；更敢于大喇喇的对金莲留给她的柑子，也不在乎；特别是吴神仙冰鉴终身时，因为相出了她后来能得贵夫，生贵子，还能受到封赠，惹得吴月娘酸溜溜不信她有夫人之分，说珠冠也轮不到她头上；然而春梅所说的“从来旋的不圆斫的圆，各人裙带上衣食，怎末料得定，莫不长远只在你家做奴才吧？”这犀利锋芒的气愤话，不但明指出夫人奴才本来穷通无据，而且更深刻地阐发到女人（其实不仅是女人）在豪门贵族家中，只是靠裙带儿拴着衣食，并无尊卑上下之分的！

西门死后，陈敬济弄一得双之际，如果说金莲、敬济拖她下水，倒不如说自己送上门去，甘心情愿，当冰山已倒，家门衰颓之日，“姐姐”“姐夫”之事，她早已看在眼里，别人树倒猢猻散的打算更是洞然于心，聪明如庞大姐，对西门庆家不婢不妾的身份，要给他守个甚么节呢？而况她始终是和金莲连着一根线的人儿呢？等到私情泄露，倔强的春梅，岸然无愧的被打发出来，她不垂别泪，正傲视着这一没落的豪势家门，月娘又捋奈之何，西门豪气黯然消，也是她必然而应有的出路的。

春梅正传应该是在周守备家时，可是我们还别以为飞上枝头作凤凰，是靠了自己的翅膀儿，在封建社会底下，一个女人的穷困通达，是系在“三从”的绳索而表现出来的，“在家从父”，她没曾有过皇帝老子达官阔人的爸爸，谁是爸谁是

娘还成了疑问，所以她不能和皇族国舅家里的女儿那末威势。但三者有其二，可也就够后半生受用的，因为生子，所以扶正，所以受官诰，从这里就可以反证出金莲怀嫉生儿，瓶儿肉儿致死，月娘急中产儿，和有个王三官儿才能有个林太太，这些“真理”的所在了。春梅的风云一世，实在说就是自己的裙带儿接着儿子的脐带儿，两带连绵着，便放风筝一般地把她送到了天堂了。

“三从”固然是豪势家族女人的命运所系，而“四德”却并不是重要条件，因为一面要把女人不当人，可又要画几条虚线，做一个范围，就不能有这一个空幌子，所以春梅虽然做了正式守备夫人，可也未必需要株守什么“闾范”，“闺禁”，人情阅历已深，她懂得这点奥妙，认陈敬济做假弟弟，当真夫妻，打点旧时风月，重叙新来私情，吹开豪势家庭的烟幕，又何尝不是千篇一律的景致。假使春梅能有例外，我倒以为反而不成其为西门家风中陶冶出来的传人了。

可是，话虽然这样说，我们可也不能忽视了春梅在周守备家所表现出的那一贯的性格，而且得到扩大，得到发扬，特别是“恩怨分明”，拷打孙雪娥，吐尽了旧冤旧恨；埋葬了潘金莲，报答了“培养”之德；但对于陈敬济除掉鸳鸯梦重温之外，还给他讨上一房妻子，这使人不能不联想到张大户之于潘金莲，她置葛翠屏于武大郎的地位，权势在握俨然以“外家”而蓄敬济，未必是简单的成全，也可能是对男性的报复心理，这虽未得其正，但庞大姐确是可儿了！

春梅于永福寺遇见了吴月娘之后，又紧接着游旧家池馆，回到过西门宅院，从这里固然是看出了吴月娘前倨后恭的势利相，但由春梅身上着想，吊过葡萄架，问过螺钿床，

金瓶梅人物论

总之，不免有江山已改，人情已非之感。庞大姐虽然不骄不矜，极尽谦和之礼，但王谢燕子飞向别家，无论如何是形容尽了豪家末日的景象的。

春梅的最后，总算是寿终正寝，虽然这中间有着寄情周义隐疾身亡一节，但掩盖了“丑迹”，终不失为豪门气派的，这与潘金莲之身后凄凉判然不同，春梅总是“西门家中”第一个的幸运人物！

